

# 大力引导党员参与志愿服务活动

黄建军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为我国志愿服务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志愿服务是现代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也是新时代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提升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内容。党员参与志愿服务，既是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密切党群关系的重要方式，也是促进志愿服务事业发展、提高基层治理水平的重要力量。特别在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基层社区需要大量的志愿服务者，必须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引导广大党员在志愿服务中做表率、当先锋。各级党组织应不断增强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完善制度体系，强化激励引导，积极推进新时代党员志愿服务。

构建党员志愿服务协同参与体系。引导党员参与志愿服务活动，要充分发挥党组织的引领推动作用，多维度提升党员志愿服务的制度化、精准化、专业化水平。当前，在基层一些党员志愿者对党组织开展的志愿服务活动重要性认识不足，党员志愿服务活动所涉及的领域比较单一，党员志愿者参与服务的范围也相对较窄。党组织应发挥自身的组织和动员双重优势，充分发挥党员的模范带头作用，进一步提升志愿服务工作水平，让党员志愿者成为飘扬在志愿服务领域的一面鲜艳旗帜。城市、街道、社区党组织要发挥在基层治理中的引领作用，切实破除不同部门、不同行业党组织之间封闭运行的工作模式，统筹安排党员志愿者力量，协调整合各方社会资源，推动构建多层次、立体化、协同化的党员志愿服务机制。建立自下而上的诉求反映渠道和自上而下的任务分配渠道，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结合党员志愿者专业特长、主观意愿等进行高效、精准对接，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同时，注重吸引优秀志愿者加入党组织，做实活动、做精服务、做优品牌，推动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建设再上新台阶。

提高党员的志愿服务意识和能力。坚持以需求为导向开展党员志愿服务，全面创新党员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载体，推动党员志愿服务向社会化参与、专业化服务方向发展，不断提高党员参与志愿服务的意识和能力。中国社科院社会学研究所发布的《2021年中国活跃志愿者现状调查报告》显示，我国18~69岁居民中，活跃志愿者总体规模约为3.07亿人，其中党员占比为54.36%，党员志愿者服务队伍庞大，且由于各地区发展水平和群众需求等差异，不同领域志愿服务发展存在不平衡特点。有些党员志愿者对志愿理念和志愿精神认识不足，自觉自愿参与志愿服务的积极性不高，在服务活动过程中过度依赖党组织行政指令，被动参与志愿服务活动，自身也缺乏相关教育培训，服务能力和平有限。因此，各级党组织需要对党员志愿者开展党性教育、志愿精神教育以及宗旨意识教育，激发其参与志愿服务的自觉性。党员志愿服务活动以广大人民群众作为志愿服务对象，必须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始终把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放在首位，聚力解决人民群众面临的实际困难。广大党员要发扬奉献精神、增强奉献意识，以仁爱、奉献之心拉近与群众的距离，不断提升群众的幸福感、满意度，赢得人民群众对党组织的信任。各级党组织应充分激发广大党员的志愿精神、奉献意识，引导党员持续性参与志愿服务活动，为志愿服务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内生动能。此外，党员志愿者素质与能力决定志愿服务的质量，要科学合理分层，进行多元服务能力供给培训，针对不同党员志愿者的需求提供具体培训内容。相对专业化的服务项目和岗位，要确保志愿者具有相应的素质和技能，最大限度将党员志愿者自身优势转化为服务群众的能力，不断在志愿服务这一平台提升道德效能感和社会价值感。

确保党员志愿服务保持常态更加规范。党组织应加强对党员志愿服务的管理和引导，做到规范化常态化，保证党员志愿服务在正确轨道上运行。党员参与志愿服务在一定程度上占用了工作和业余时间，个别党员不免产生抵触心理或敷衍态度，甚至滋生形式主义，导致志愿服务效果大打折扣。要注意防范党员志愿者和人民群众需求之间脱节、志愿服务缺乏延续性等问题。党员志愿者要自觉服从党组织统一指挥调度，积极做好党组织安排的各项服务任务。要保障党员志愿者服务时间，在人民群众需求同党员服务时间耦合的前提下，有效利用党员志愿者空闲时间，通过提前预约的方式商定时间与地点开展服务。紧扣群众实际需求，发掘党员志愿者专长，梳理基层可利用资源，以特色化项目为载体实现供需精准对接。加强对志愿服务内容的精准指导，引导党员志愿者真正做到帮忙不添乱、利民不扰民，以党员志愿者的“辛苦指数”换取广大群众的“幸福指数”。

---

完善党员志愿服务激励保障机制。积极探索建立以服务激励为核心、以机制建设为保障，多元协同、融合发展的志愿服务体系，提升党员志愿服务的动员力、影响力和感染力。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党员志愿者在疫情防控中作出突出贡献，但相应的党员志愿服务制度建设还比较滞后，激励制度和机制还不够完善，党员志愿者合法权益保障还不够有力，党员志愿服务发展后劲还不足。应从制度设计上下功夫，对表现优秀的党员志愿者进行表彰奖励，大力宣传党员志愿服务先进典型，为党员志愿服务立标杆、树榜样，增强志愿服务的影响力和感召力，不断提升党员志愿服务的引领效能。党员志愿服务活动的开展要确保一定的资金、物质支持，保障志愿服务活动的正常运作及党员志愿者的正当需求。党组织要从关爱和鼓励的角度，调动辖区内外可利用资源，确保服务经费充足。建立服务保障制度，确保党员志愿者应享有的权利，推动党员志愿者安心发挥所长、开展工作。

（作者系中共江苏省委党校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江苏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